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 & 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亞洲實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37)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649.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08.5百萬港元增加約27.7%。
- 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5.9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4.1百萬港元。
- 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0%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1.4%。
-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7.6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溢利約8.6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盈利約為1.76港仙，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盈利約為0.86港仙。
- 董事會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港仙，金額約為20.0百萬港元。

末期業績

亞洲實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3	649,570	508,456
直接成本		(575,439)	(462,604)
毛利		74,131	45,852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062	16,820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53,666)	(52,297)
經營溢利		22,527	10,375
財務成本	6	(1,055)	(1,818)
除稅前溢利	5	21,472	8,557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3,841)	2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17,631	8,586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8	1.76 港仙	0.86 港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910	14,617
使用權資產		11,049	61,032
俱樂部會籍		869	869
		22,828	76,518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0	166,390	143,62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1,460	17,317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35	35
可收回稅項		1,607	6,000
已抵押存款		3,039	3,016
現金及銀行結餘		84,988	82,694
		287,519	252,682
資產總值		310,347	329,200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000	10,000
儲備		214,125	196,494
權益總額		224,125	206,494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退休福利負債		2,684	–
租賃負債		–	11,021
遞延稅項負債		37	589
		<u>2,721</u>	<u>11,61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36,530	20,86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35,950	41,108
租賃負債		11,021	49,122
		<u>83,501</u>	<u>111,096</u>
負債總額		<u>86,222</u>	<u>122,706</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310,347</u>	<u>329,200</u>
流動資產淨值		<u>204,018</u>	<u>141,58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26,846</u>	<u>218,10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及列報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四日(「上市日期」)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Dynamic Victor Limited(一間於塞舌爾共和國(「塞舌爾」)註冊成立的公司)，該公司由羅國樑先生及羅國豪先生(統稱「控股股東」)分別擁有65%及35%。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新界葵涌貨櫃碼頭路88號永得利廣場2座14樓11室。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空運貨代地勤服務及空運貨站經營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約整至最接近千位(「千港元」)。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一直貫徹採用。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除另有註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

2.1.1 會計政策變動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全球稅制改革—支柱二立法範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上文所列之修訂並無對於過往期間已確認的金額造成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當期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將已歸屬於僱員並可用於對沖僱員長服金福利的僱主強積金供款產生的累算權益視為僱員對長服金的供款。一直以來，本集團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中的實際權宜方法，將視作僱員供款作為提供相關服務期間之服務成本的扣減入賬。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指引，由於取消安排，該等供款不再被視為「純粹與僱員在該期間的服務掛鉤」，因為轉制日後的強制性僱主強積金供款仍可用作對沖轉制前的長服金責任。因此，將該等供款視為「與服務年數無關」並不恰當，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中的實際權宜方法也不再適用。取而代之的是，該等視作供款應按照適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a)段的長服金利益總額的相同方式歸入服務期。因此，本集團已於損益中確認累積追補調整，並相應調整長服金責任。累積追補調整的計算方法是，在取消安排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計算的長服金責任的賬面值，與取消安排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a)段計算的長服金責任的賬面值，兩者在頒佈日期(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的差額。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已頒佈的新訂會計準則、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並無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報告期間強制生效，故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預期該等準則、修訂或詮釋不會對實體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可預見將來的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於以下日期或之 後開始的會計 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相關香港 詮釋第5號的修訂(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釐定

預計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年度改進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於年內確認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的收益及於一段時間確認：		
空運貨代地勤服務	452,094	370,560
空運貨站經營及相關服務	197,476	137,896
	<u>649,570</u>	<u>508,456</u>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定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執行董事視本集團的業務為一個單一經營分部，並據此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的所有收益均來自本集團經營附屬公司所在地香港。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為本集團總收益貢獻逾 10% 收益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 A ¹	159,183	132,994
客戶 B ¹	197,862	165,722
客戶 C	83,793	78,531

¹ 上述客戶指一家集團內公司的統稱。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年內確認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413	3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110
管理費收入	1,329	1,282
政府津貼(附註)	255	11,487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淨額	(1,137)	(1,123)
其他	1,202	4,685
	<u>2,062</u>	<u>16,820</u>

附註：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確認香港政府運輸署資助貨車的一次性津貼約 255,000 港元。該等津貼不附帶未滿足的條件或其他或有事項。

於二零二三財政年度，本集團就 COVID-19 相關補貼確認政府津貼，其中約 9,774,000 港元與香港政府的保就業計劃有關，約 1,256,000 港元與來自香港機場管理局資助航空支援服務營運商的一次性津貼有關及約 457,000 港元與香港政府運輸署資助貨車的一次性津貼有關。該等津貼不附帶未滿足的條件或其他或有事項。

5 除稅前溢利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直接成本包括：

直接勞工成本	123,043	116,465
派遣勞工成本	299,979	191,954
包裝材料成本	12,577	10,19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464	3,982
使用權資產折舊	49,983	51,156
於計量租賃負債時未予計入的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 停車位	2,257	2,166
— 叉車	7,143	6,892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包括：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850	8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74	2,585
於計量租賃負債時未予計入的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 辦公室物業	360	36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19,064	17,600

6 財務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1,055	1,805
銀行借貸利息	—	13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即期所得稅	4,393	20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2)
遞延所得稅	(552)	(207)
所得稅開支／(抵免)	<u>3,841</u>	<u>(29)</u>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資格的集團實體溢利將繼續按16.5%之統一稅率繳稅。

因此，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三財政年度，合資格集團實體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按8.25%之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而估計應課稅溢利超出2百萬港元的則按16.5%之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

8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17,631</u>	<u>8,586</u>
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000,000</u>	<u>1,0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1.76</u>	<u>0.86</u>

由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三財政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股息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董事會已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港仙，金額約為20.0百萬港元。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二零二三年：無)。

10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69,079	145,172
減：虧損撥備	(2,689)	(1,552)
	<u>166,390</u>	<u>143,620</u>

授予客戶的信貸期通常自發票日期起計30至9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於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60,276	49,580
31至60日	63,098	63,968
61至90日	22,835	13,633
超過90日	22,870	17,991
	<u>169,079</u>	<u>145,172</u>
減：虧損撥備	(2,689)	(1,552)
	<u>166,390</u>	<u>143,620</u>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552	429
已確認虧損撥備	2,689	1,551
虧損撥備撥回	(1,552)	(428)
於年末	<u>2,689</u>	<u>1,552</u>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u>36,530</u>	<u>20,866</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計費用	24,440	30,015
重置費用撥備	6,360	6,543
已收按金	<u>5,150</u>	<u>4,550</u>
	<u>35,950</u>	<u>41,108</u>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5,560	14,694
31至60日	4,146	3,316
61至90日	633	2,856
超過90日	<u>6,191</u>	<u>–</u>
	<u>36,530</u>	<u>20,866</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包括約6,072,000港元及70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855,000港元及655,000港元)，分別為應付關聯公司國邦環貿有限公司及栢銳有限公司之款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作為香港知名的空運貨代地勤服務供應商和空運貨站經營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在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繼續為全球物流公司和主要貨運代理商等客戶提供服務。

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全球經濟呈現出復甦及改善的跡象，且由於貨運量的恢復，貨運代理服務的需求正不斷增長，因此航空貨運站運營服務也逐漸回升。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繼續為包括全球物流公司及主要貨運代理在內的客戶提供服務。由於對航空貨運站營運服務的需求不斷增加以及實行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運營和財務表現仍持續平穩。

儘管全球經濟正在復甦，但增速仍低於預期。加上俄烏衝突持續，國與國之間的分歧正不斷加劇，種種衝突給宏觀經濟帶來了波動和困難。鑒於經濟環境不穩，本集團將繼續在業務營運中採取靈活的方法，並採取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管理層認為，運輸服務行業的需求(包括航空貨運、地面運輸以及倉儲服務)將在二零二四年下半年逐步恢復。為此，本集團將努力與現有客戶保持良好關係，並透過升級現有設施及提升競爭實力，積極獲取新客戶，以減低社會不明朗因素帶來的不利影響。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約 508.5 百萬港元增加約 27.7% 至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約 649.6 百萬港元。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為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對本集團的服務需求不斷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約 45.9 百萬港元增加約 61.4% 至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約 74.1 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約為 11.4%，而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約為 9.0%。增加主要由於 (i) 本集團採取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及 (ii) 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服務的整體收入增加。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管理費收入、政府津貼、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淨額及其他雜項收入。本集團於二零二三財政年度收到政府津貼約11.5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收到約0.3百萬港元。因此，其他收入及收益由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約16.8百萬港元下降至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約2.1百萬港元。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約52.3百萬港元增加約2.6%至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約53.7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產生的員工成本上升所致。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約1.8百萬港元下降至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約1.1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租賃負債利息減少。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17.6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三財政年度則錄得溢利約8.6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營運及投資主要由其業務營運所得現金提供資金。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淨值約204.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41.6百萬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約85.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82.7百萬港元)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3.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3.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權益總額約為224.1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06.5百萬港元)，而本集團包括租賃負債在內的債務總額約為11.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60.1百萬港元)。董事已確認本集團擁有充足財政資源於可預見未來履行其到期責任。

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股份已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自上市日期以來，本集團股本架構概無任何變動。本集團的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按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本集團權益總額計算)約為4.9%(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9.1%)。資本負債比率下降主要由於租賃負債下降。

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營租賃承擔約為4.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0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僱用383名僱員(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386名僱員)。酬金待遇一般按市場條款、個別員工資歷及經驗而釐定。本集團僱員之薪金及工資一般於每年根據表現評估及其他相關因素作出檢討。僱員獲提供各種培訓。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長期服務金)約為142.1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34.1百萬港元)。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現金存款約3.0百萬港元已就一般銀行融資抵押予銀行作為擔保。

外匯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因本集團大部分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計值。管理層將於有需要時考慮適當的對沖工具，以應對重大的外匯風險。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遵循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現金並維持強勁及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準備好利用任何未來增長機會。

分部資料

本集團分部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2.0港仙，金額約為20.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預定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星期一）舉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為確定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最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末期股息，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最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倘建議末期股息的決議案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建議末期股息將支付予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建議末期股息預期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三）或之前派付。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與本集團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實際業務進展比較分析如下：

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策略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實際業務進展
設立新的倉庫物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屯門約130,000平方呎的新倉庫物業之租金按金— 裝修及翻新新倉庫物業— 安裝閉路電視系統、門禁系統及防盜報警系統— 在新倉庫物業安裝貨物儲存及叉車操作系統— 就分隔貨物的入庫及出庫於新倉庫物業的若干存儲區域安裝射頻識別技術應用— 安裝計量及控制系統，如貨盤自動測量及重量檢查系統— 購買移動掃描應用設備— 新倉庫物業開始營運— 新倉庫物業初始營運的營運資金	本集團正在於臨近香港國際機場的赤鱸角區新建一個倉庫。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五日之公告

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策略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的實際業務進展
更新現有設施及 購買額外貨車及設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469 300 973 391">— 額外購置兩輛5.5噸貨車、三輛9噸貨車及十輛16噸貨車 <li data-bbox="469 449 973 625">— 更新本集團倉庫及辦公室的其他現有設備，如排架及貨架、閉路電視監控、防火設備及無線射頻識別應用 <li data-bbox="469 683 973 817">— 於現有倉庫貨物接收區安裝兩台貨盤體積及重量自動測量系統 <li data-bbox="469 874 973 1008">— 於現有倉庫的貨物篩選區為貨盤安裝符合運輸安全管理局標準的X光保安檢查系統 <li data-bbox="469 1066 973 1157">— 已更新及新設備或其他現有設備的維修保養 	<p data-bbox="1002 300 1506 391">本集團已額外購置十三輛16噸貨車及一輛5.5噸貨車</p> <p data-bbox="1002 449 1506 540">本集團已升級倉庫的閉路電視監控設備及保安系統</p> <p data-bbox="1002 683 1506 774">本集團已安裝一台貨盤體積及重量自動測量系統</p> <p data-bbox="1002 874 1506 1008">本集團已安裝六台X光機及兩台爆炸物探測器以升級空運安全檢查設施</p> <p data-bbox="1002 1066 1506 1204">部分所得款項淨額用於維護已升級設施及新設施或其他現有設施，但由於上述計劃延遲而未悉數動用</p>

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策略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的實際業務進展

實施新資訊科技系統

- 計劃更新現有倉庫管理系統及會計系統
 - 實施及評估已更新的倉庫管理系統及會計系統表現
 - 招聘兩名具備經驗的人員負責計劃及實施資訊科技系統更新及維持資訊系統更新的額外人員的成本
 - 升級現有硬件，收購新電腦設備，實施及聘請專業服務供應商開發新的人力資源管理系統
 - 實施及評估新人力資源管理系統的表現
- 倉庫管理系統已擴展升級，可掃描整份航空分運單的包裹ID，從而獲取更多資訊。運輸管理系統可利用倉庫管理系統數據，使得貨運數據更為準確透明
- 本集團已聘請一名具備相關經驗人員負責資訊科技系統更新
- 本集團現正與其資訊科技顧問合作研究硬件及電腦設備升級
- 新人力資源系統已上線。本集團正與人力資源賣方協作探索改良並升級人力資源系統，從而提高整體效率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上市(「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由本公司承擔的包銷費用及其他上市開支後)約為92.8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在上市後，部分該等所得款項已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的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應用。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董事會議決更改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變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之公告。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之動用情況之分析載列如下：

業務目標及策略	於招股章程 披露及於公告 更改之 所得款項 淨額的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四月一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期時間表
			止年度 所得款項 淨額的實際 使用情況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的未動用情況 百萬港元	
於屯門設立新的倉庫物業	—	—	—	—	不適用
於赤鱸角設立新的倉庫物業	36.4	36.4	4.6	31.8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升級現有設備以及 收購額外貨車及設備	36.4	3.6	1.1	2.5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施新資訊科技系統	14.5	8.0	0.3	7.7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般營運資金	5.5	—	—	—	—
總計	<u>92.8</u>	<u>48.0</u>	<u>6.0</u>	<u>42.0</u>	

本集團擬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為於赤鱸角設立新的倉庫物業的資本開支提供資金。根據當前市況，董事估計，倉庫物業的設立成本包括倉庫設施(如於倉庫物業安裝貨物儲存及叉車操作系統、計量及控制系統以及射頻識別及掃描應用)的資本支出約19.6百萬港元、倉庫物業於首個年度之租賃付款約11.8百萬港元及倉庫物業營運資本約5.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已付清倉庫物業設立成本約1.7百萬港元及租賃付款約2.9百萬港元。

為升級現有設備以及購置額外貨車及設備，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已購買三輛貨車。對於實施新資訊科技系統，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資訊科技工作人員薪酬保持穩定且本集團已升級閉路電視監控設備及保安系統。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將於本公告日期起7個月內全數動用。有關預期時間乃基於本集團作出的估算，當中可能取決於不時的市況變動而發生變動。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乃根據本集團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及假設制定，而所得款項乃根據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實際發展情況應用。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全體董事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深知企業管治是為股東增值之必要及重要元素之一，而本公司亦努力達致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保障及提升股東利益，同時提高企業價值和本公司之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據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內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毅傑先生，其他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振琮先生，余德鳴先生及鮑依寧女士。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財務資料及監督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及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以及檢討安排，以讓本公司僱員可保密地就本公司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當行為提出關注。

審閱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已就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數額核對一致。國衛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之核證委聘，因此，國衛並無對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及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集團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影響本集團的其他重大事項。

致謝

董事會主席羅國樑先生謹藉此機會向董事會成員及本集團全體員工致以衷心的謝意，感謝各位卓有成效的工作及不懈努力。本公司將一如既往，努力為鼎力支持本集團的股東帶來回報。

承董事會命
亞洲實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羅國樑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羅國樑先生、羅國豪先生及趙達庭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德鳴先生、關毅傑先生、何振琮先生及鮑依寧女士。